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WIND SCIENCE&TECHNOLOGY CO., LTD.*
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Stock Code: 022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全資子公司金風新能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馬金儒
公司秘書

北京，2026年1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執行董事為武鋼先生及曹志剛先生；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高建軍先生及楊麗迎女士；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憲芬先生、劉登清先生及苗兆光先生；及公司職工代表董事為余寧女士。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6-102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金风新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担保的被担保对象北京金风新能贸易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金风科技（下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下称“金风国际”）的全资子公司北京金风新能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新能”）与Pirveli LLC签署《风机供货协议》，由金风新能负责风电机组供货以及中国港口集港和海运工作。

金风科技与Pirveli LLC签署《母公司担保协议》，为金风新能在上述《风机供货协议》项下的履约责任和义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按2026年11月2日的汇率折合人民币不超过438,127,650元，担保期限自《母公司担保协议》签署之日起至缺陷责任期到期后6个月为止。

《母公司担保协议》的签署日期为2026年11月2日，签署地点为北京和格鲁吉亚。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金风新能贸易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1 年 9 月 27 日

3、注册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一路 8 号 4 幢 321 室

4、法定代表人：吴凯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机械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方与公司关系：金风新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风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8、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2025 年 1-12 月	2026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374,152,884.47	875,266,135.70
利润总额	-23,465,570.49	3,757,390.38
净利润	-20,894,048.60	-395,692.3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393,493,092.35	1,677,796,847.96
负债总额	1,393,798,727.68	1,678,696,507.48
净资产	-305,635.33	-899,659.5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风新能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重大诉讼及仲裁等事项。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金风新能或有事项（诉讼事项）涉及金额 441,996.30 元人民币。除上述情况外，金风新能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抵押、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北京金风新能贸易有限公司

3、担保内容：金风科技为金风新能在《风机供货协议》项下的履约责任和义务提供担保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限：自《母公司担保协议》签署之日起至缺陷责任期到期后 6 个月为止

6、担保金额：按 2026 年 11 月 2 日的汇率折合人民币不超过 438,127,650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1%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止，为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 7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5 亿元（含 225 亿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以及子

公司之间）提供担保、使用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为，公司及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其他股东也须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等。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有效期内签署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担保是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股东会批准额度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全部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 6.42 亿元（不包括除本次担保外，其他未触发担保责任的非融资性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8%；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 1.8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43%。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 日